附件4：

《松山湖高新区打造“科技资源支撑型”特色载体推动

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升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

项目申报表

单位：元

|  |
| --- |
| **申报项目基本信息** |
| 申报项目（可多选） | **一、支持特色载体高质量发展**□ 载体资格认定奖励 □ 载体运营评价绩效奖励**二、支持特色载体创新平台建设**□ 载体中试基地和共性技术研发平台仪器、设备购置补助□ 载体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经费支持**三、支持特色载体提升企业培育服务**□ 载体运营团队培训费用补贴 □ 载体创业导师费用补贴**四、支持科技成果转移转化**□ 对特色载体给予技术转移服务奖励**五、支持企业创新创业升级**□ 企业资格认定、企业规模升级奖励**六、支持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提升**□ 企业研发投入补贴 **七、支持营造活跃创新创业氛围**□ 东莞市外优质项目落户创新创业奖励□ 企业参加境内外科技展览会配套资助 |
| 申请资助金额 | （如上述申报项目勾选多项的，请分别罗列项目名称及相应申请金额。） |
| **申报单位基本信息** |
| 单位名称 |  |
| 所属载体/载体名称 | （按照特色载体的参考名单填写） |
| 法定代表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业务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账户名称 |  |
| 开户行 |  |
| 账号 | （注：所提供账户开户行须为松山湖范围内） |
| 申报单位是否存在本办法规定的不予资助的情形 | 🗆是 🗆否 |
| 申报单位意见 | 本单位已了解本项申报工作相关要求，申报材料真实，准确，完整，无欺瞒和作假行为。 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单位（公章）：申报时间： |
| 所属特色载体单位意见 | 本特色载体已了解本项申报工作相关要求，该申报单位为本特色载体的注册落户企业。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单位（公章）：填报时间： |